

标段编号：2311-440311-04-01-164647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云谷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0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 序号 | 资信要素名称  | 有关要求或说明   |
|----|---------|---|
| 1  | 企业基本情况  | <p>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资质证书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注册建造师查询截图（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等。</p>   |
| 2  | 企业业绩    | <p>提供近三年（以合同（项目主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类似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若提供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列表前 2 项。）注：1、提供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或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以及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签订时间等）等证明材料，业绩有效时间以合同（项目主合同）签订时间为准。2、投标人自行编制《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格式自拟）进行汇总，表格内容至少涵盖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建设内容、合同签订时间、是否已竣工等信息。3、上述材料应扫描清晰、信息齐全（原件备查），否则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p> |
| 3  | 项目负责人业绩 | <p>提供近三年（以合同（项目主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从招标项目截标之日起倒算）类似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2 项，若提供超过 2 项，统计时只计取列表前 2 项。）注：1、提供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项目查询结果截图；或提交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查询结果之一截图；以及中标通知书（若有）、施工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签订时间等）等证明材料，业绩有效时间以合同（项目主合同）签订时间为准。2、投标人自行编制《企业同类工程业绩</p>  |

|   |      |  |
|---|------|--|
|   |      | 一览表》（格式自拟）进行汇总，表格内容至少涵盖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建设内容、合同签订时间、是否已竣工等信息。3、上述材料应扫描清晰、信息齐全（原件备查），否则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  |
| 4 | 企业信用 | 提供深圳市住建局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 <a href="http://zjj.sz.gov.cn/jzxybj/web/default.jsp">http://zjj.sz.gov.cn/jzxybj/web/default.jsp</a> ）企业诚信等级查询截图。2、提供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出具的近1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企业诚信状况证明。注：投标人应按实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及证明，弄虚作假的，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上报行政主管部门。 |
| 5 | 其他   | 投标人认为的其他重要资信内容，格式可自拟。  |
|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18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11日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6262098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动产抵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股东属性 | 股东类别  |
|-------------------|---------|---------|------|-------|
| 陈献针               | 3190    | 29      | 自然人  | 自然人股东 |
| 深圳市宸翰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200    | 20      | 本地企业 | 法人股东  |
| 深圳市乾融实业有限公司       | 5610    | 51      | 本地企业 | 法人股东  |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788312658X  |
| 注册号:        | 440307102878762   |
| 商事主体名称: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住所:         |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
| 法定代表人:      | 陈献针   |
|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 11000   |
| 经济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06-04-18  |
| 营业期限:       | 自2006-04-18起至2036-04-18止  |
| 核准日期:       | 2022-08-05  |
| 年报情况:       |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
| 主体状态:       | 开业(存续)  |
| 分支机构:       |   |
| 备注:         |   |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57005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2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5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3289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3日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5日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23828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有效期: 至 2025年09月18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7日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L34404618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有效期: 至 2027年01月20日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资质查询”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1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4534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献针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2月18日 至 2027年02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20日





#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 6-1-00084-202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许可类别和等级: 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2 月 22 日始

至 2029 年 02 月 21 日止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788312658X             | 企业法定代表人 | 陈朝辉     |
|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企业注册属地  | 广东省-深圳市 |
| 企业经营地址   |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         |         |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 序号 | 资质类别    | 资质证书号      | 资质名称            | 发证日期       | 发证有效期      | 发证机关        | 预览                   |
|----|---------|------------|-----------------|------------|------------|-------------|----------------------|
| 1  | 设计资质    | A244023828 |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甲级  | 2024-06-27 | 2025-09-18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a href="#">证书信息</a> |
| 2  | 建筑业企业资质 | D244157005 |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2024-07-05 | 2028-12-12 |             | <a href="#">证书信息</a> |
| 3  |         |            |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            |             |                      |
| 4  |         |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            |             |                      |
| 5  |         |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            |             |                      |
| 6  |         |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            |             |                      |
| 7  | 建筑业企业资质 | D344003289 |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2024-07-05 | 2028-12-13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a href="#">证书信息</a> |
| 8  |         |            |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            |             |                      |
| 9  |         |            |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            |             |                      |
| 10 |         |            |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            |             |                      |
| 11 |         |            |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            |             |                      |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叶治初

|            |                 |      |               |    |   |
|------------|-----------------|------|---------------|----|---|
|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证件号码 | 441523*****13 | 性别 | 男 |
|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      |               |    |   |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244202120221471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5年07月03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 各省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 网站访问量

2 4 0 8 7 6 8 0 7 8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 2、企业业绩

### 企业业绩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竣工时间         | 项目地址                               | 建设单位           | 建设内容  |
|----|-------------------------------|----------|--------------|--------------|------------------------------------|----------------|---|
| 1  |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 | 3931     | 2023. 9 . 15 | 2024. 3. 2 7 | 深圳市龙岗区                             |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 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公寓装修）  |
| 2  |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 892      | 2024. 4 . 12 | 2024. 7. 3 1 | 深圳前海合作区桂湾三路与桂湾四路之间. 梦海大道以东. 十一号路以西 |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 本项目二期占地面积约为 33524 平方米, 容积率 1. 58, 计容建筑面积约 5. 2 万平方米, 地上 56 层, 建筑檐高 23. 85m, 采用混凝土框架体系, 建成后集办公、商业、公寓及其他配套设施于一体的智慧园区。本项目共 8 栋单体建筑, 本招标工程为了栋配套公寓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约 4400 平方米。 |

# 1、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

## “深圳市公共交易资源中心”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12B精装修工程

发布时间: 2023-10-11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452

|          |                                   |
|----------|-----------------------------------|
| 招标项目编号:  | 440394202309070030001             |
| 招标项目名称:  |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12B精装修工程     |
| 标段名称:    |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12B精装修工程     |
| 项目编号:    | 44039420230907003                 |
| 公示时间:    | 2023-10-11 14:35至2023-10-16 14:35 |
| 招标人:     |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
| 招标代理机构:  | 深圳市瑞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中标人:     |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中标价(万元): | 8747.455388万元                     |
| 中标工期:    | 192                               |
| 项目经理:    | 姜剑宇;林华武                           |
| 资格等级:    | 一级;一级                             |
| 资格证书编号:  |                                   |
| 是否暂定金额:  | 否                                 |

定标结果列表

| 序号 | 企业名称    |
|----|---------|
|    | 确定中标候选人 |

公众号  
官方网站  
智能客服  
CA驱动  
切换旧版

查询网址: <https://www.szggzy.com/globalSearch/details.html?contentId=1939883>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42023090700300101Y

标段名称: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12B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747.455388万元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A精装修工程中标人: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931.26107万元, 深圳龙岗项目02-04地块二期公寓12B精装修工程中标人: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816.194318万元)

中标工期: 192

项目经理(总监): 姜剑宇; 林华武

本工程于 2023-09-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1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16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  
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发 包 人: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 年 8 月

世茂新里程  
实业有限公司

##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 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

由

发包人：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MA5E W404 74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世茂之都 5 栋 123

电话：0755-88980520

账号信息：7559 3650 8410 11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和

承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88312658X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电话：0755-89988666

账号信息：4425010001620000219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经友好协商后签订。

鉴于发包人愿将题述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交的关于实施和完成题述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投标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协议如下：

1. 下列文件应被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应作为协议的一部分阅读和解释
  - (a) 合同协议书；
  - (b) 中标通知书(中标函)；
  - (c) 往来函件；
  - (d) 承诺书；
  - (e) 投标函；

- (f) 投标须知;
- (g) 合同条件;
- (h) 承包范围、工程条件及管理要求;
- (i) 工程规范、管理制度要求;
- (j) 图纸目录及图纸;
- (k)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 (l) 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 (m)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含附件)。

上述文件相互说明、相互解释,如出现不一致,上述顺序为合同的解释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技术规范/标准除外),顺序一致的则以日期靠后的为准。如技术规范/标准发生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为准。

2. 鉴于发包人将按合同条件所述付给承包人人民币叁仟玖佰叁拾壹万贰仟陆佰壹拾元柒角(RMB39,312,610.7)(以下简称“合同价格”),增值税税率为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叁仟陆佰零陆万陆仟陆佰壹拾伍元叁角贰分(RMB36,066,615.32),增值税为人民币叁佰贰拾肆万伍仟玖佰玖拾伍元叁角捌分(RMB 3,245,995.38),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特此与发包人签约,保证遵照合同的各项规定,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并且承包人需开具或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未能开具,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仅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3. 付款方式:

- (a) 本工程预付款比例为不可竞争费扣除开办费后的 20%,即 RMB4,275,874.97;在后续进度款中每期按预付款金额的 20%扣回,直至扣完为止且不迟于合同实际付款达到合同总产值的 80%前。同时施工单位需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保函;
- (b) 过程付款比例为80%;
- (c) 竣工备案及单体清洁完成,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的85%;
- (d) 竣工交付完成,维保责任明确并签署指定格式的维保协议书,支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90%;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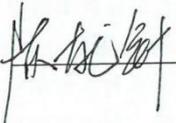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
- (f) 保修金为结算额的 3 %，保修期起计后 24 个月，工程质量缺陷修复完毕，各类扣款（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修扣款、客户赔偿金等）从保修金中扣除完毕，支付剩余保修金，无息。  
其中：展示区分包保修期起计时间为展示区移交甲方之日。
- (g) 月进度款的工程量截止日为 每 月 25 日，所有付款的审核支付期为 56 天；
- (h) 所有付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提供足额合规专用发票。累计付款比例到达 95% 时，分包人需提供本工程结算金额 100% 额度的发票；
- (i) 每年度 6、12 月应付工程款并入下月支付；
- (j) 工程款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非现金（商票、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融资等）方式支付。
4. 鉴于承包人将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发包人特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格。
5. 工期为 192 日历天，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若发包人有书面指令的，以书面指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5 日。交付日期 2024 年 3 月 30 日。工期的调整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文件的规定。
6. 缺陷保修限期：详见保修协议书。
7. 合同变更索赔资料需满足附件 13.3.1 《施工合同索赔资料合规性认定规定》。
8. 双方联系地址：
- (1) 发包人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2) 承包人联系地址：  
联系人： 李国争 联系电话： 13828890167 \_  
电子邮箱： 478521646@qq.com \_\_\_\_\_
9. 本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壹份，副本 \_\_\_ 份，发包人 \_\_\_ 份，承包人 \_\_\_ 份，正本及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于\_\_\_\_年\_\_月\_\_日在此签字盖章立据:

发包人: \_\_\_\_\_ (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 \_\_\_\_\_  
  
职 位: \_\_\_\_\_

承包人: \_\_\_\_\_ (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 \_\_\_\_\_  
  
职 位: \_\_\_\_\_

## 情况说明

我司证明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名称为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与施工许可证名称（世茂之都（G01046-0098 宗地）12 栋 A 座精装修工程）是同一项目。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世茂之都（G01046-0098 宗地）（12 栋）

验收时期：2024 年 3 月 2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              |  |                  |  |  |
|--------------|--|------------------|--|--|
| 工程名称         | 世茂之都（G01046-0098 宗地）（12 栋）   | 工程地点             | 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与大运路交界处                                   |  |
| 建筑面积         | 228991.90m <sup>2</sup>  | 工程造价             | 9273.63（万元）  |  |
| 结构类型         | 框剪结构   | 层数               | 12 栋 A 座及裙房：<br>地上 21 层<br>12 栋 B 座及裙房：地<br>上 29 层 |  |
| 施工许可证号       | 2018-440300-47-03-50034010<br>2018-440300-47-03-<br>50034029<br>2018-440300-47-03-<br>50034028 | 监理许可证号           | 914403001922440336                                 |  |
| 开工时期         | 2020-06-20   | 验收日期             |  |  |
| 监督单位         |  | 监督编号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 资<br>质<br>证<br>号 | 深房开字(2019)4101 号                                   |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 B144055545   |  |
| 设计单位         |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A14402927-6/2                                      |  |
| 总包单位         |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D161035822   |  |
| 承建单位<br>(土建) |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D161035822   |  |



|                |                   |  |            |
|----------------|-------------------|--|------------|
| 承建单位<br>(设备安装) | 深圳市金灿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D244172431 |
| 承建单位<br>(装修)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D244157005 |
| 承建单位<br>(装修)   |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  | D244072826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E144004593 |
| 施工图<br>审查单位    |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19019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     |           |
|-----|-----------|
| 组 长 | 杨建军       |
| 副组长 | 谢辉        |
| 组 员 | 林锰、李闪、陈万里 |

#### 2. 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建筑工程          | 马永哲 | 林锰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张展豪 | 李闪、陈万里、倪曹超 |
|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林华武 | 王燕英、王斌飞    |



|        |     |        |
|--------|-----|--------|
| 工程质保资料 | 刘竞青 | 文元、王燕英 |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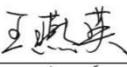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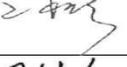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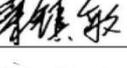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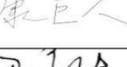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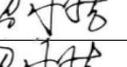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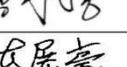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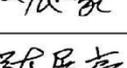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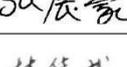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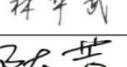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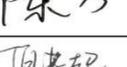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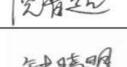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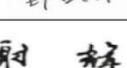
## 三、工程质量评定

| 分部工程名称       | 验收意见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 观感质量验收                                     |
|--------------|------|-----------------------------|-----------------------------|--|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合格   | 共 67 项<br><br>经审查,符合要求 67 项 | 共核查 89 项,<br><br>符合要求 89 项。 | 共抽查 50 项<br><br>符合要求 50 项<br><br>不符合要求 0 项 |
| 主体结构工程       | 合格   |                             |                             |  |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合格   |                             |                             |  |
| 建筑屋面工程       | 合格   |                             |                             |  |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合格   |                             |                             |  |
| 建筑电气工程       | 合格   |                             |                             |  |
| 智能建筑工程       | 合格   |                             |                             |  |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合格   | 经核定,符                       |                             |  |



|      |    |            |                                      |  |
|------|----|------------|--------------------------------------|--|
| 电梯工程 | 合格 | 合规范要求 67 项 | 符合要求 54 项。<br><br>经返工处理<br>符合要求 0 项。 |  |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 | 职务     |
|---|-------------------|----|--------|
|    |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
|    |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
|    |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
|    |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        |
|   |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
|  |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        |
|  |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
|  |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深圳市金灿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
|  | 深圳市金灿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
|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
|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
|  |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    | 项目经理   |
|  |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    | 资料员    |
|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总监理工程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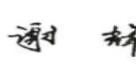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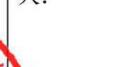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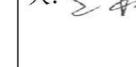


|    |               |     |
|----|---------------|-----|
| 文元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资料员 |
|----|---------------|-----|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该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中海凯骊酒店对面，总建筑面积 228991.90m<sup>2</sup>，包括 2 层地下室、地上 2 层商业裙房以及裙房上方编号为 9 栋 A 座 9 栋 B 座 10 栋 A 座、10 栋 B 座、11 栋、12 栋 A 座、12 栋 B 座 共 7 座塔楼；地下室为汽车库（部分设有充电设施）和设备用房，首层、二层裙房为商业，三层架空。9 栋 A 座地上 39 层，建筑高度 139.3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四、二十七层为避难层）；9 栋 B 座地上 48 层，建筑高度 183.4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三、二十五、三十七层为避难层）；10 栋 A 座地上 39 层，建筑高度 139.3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四、二十七层为避难层）；10 栋 B 座地上 33 层，建筑高度 119.5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四、二十五层为避难层）；11 栋地上 37 层，建筑高度 120.1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五、三十层为避难层）；12 栋 A 座地上 21 层，建筑高度 70.9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12 栋 B 座地上 29 层，建筑高度 94.9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整体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设计耐火等级一级；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本次验收范围：12 栋 AB 座及裙房，验收面积：45790.79 平方（含发电机房、消防水泵房区域、消防控制中心区域、商业变电所、公共开关房、1 号公寓变电所、充电桩变电所、4 号变电所）。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   |  |   |   |  |
|---|--|---|---|--|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 (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 | (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 | (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 | (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 | (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 |
| 2024 年 3 月 27 日   | 2024 年 3 月 27 日  | 2024 年 3 月 27 日   | 2024 年 3 月 27 日   | 2024 年 3 月 27 日  |



## 2、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公共交易资源中心”项目查询结果截图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深圳公共資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資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建设工程

###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发布时间: 2024-03-05 信息来源: 本站

|          |                                   |
|----------|-----------------------------------|
| 招标项目编号:  | 2019-440305-75-03-100625016       |
| 招标项目名称:  |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
| 标段名称:    |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
| 项目编号:    | 2019-440305-75-03-100625          |
| 公示时间:    | 2024-03-05 16:19至2024-03-08 16:19 |
| 招标人:     |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
| 招标代理机构:  |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中标人: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中标价(万元): | 892.624820万元                      |
| 中标工期:    | 120                               |
| 项目经理:    | 李立明                               |
| 资格等级:    | 一级                                |
| 资格证书编号:  | 粤144141528660                     |
| 是否暂定金額:  | 否                                 |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 编号 | 招标单位 | 排名 |
|----|------|----|
|----|------|----|



查询网址: <https://www.szggzy.com/globalSearch/details.html?contentId=2077358>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5-75-03-100625016001

标段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92.624820万元

中标工期：120

项目经理(总监)：李立明



本工程于 2024-02-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3-11



查验码: 852184201243442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ZJHD/DJ/HY/YGA/2024-001

#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 公寓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双方：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签署日期：2024年4月12日

合同编号 ZJHD/DJ/HY/YGA/2024-001

#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 公寓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双方：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签署日期：2024年4月12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2024年03月11日向乙方发出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 1.2 工程地点

深圳前海合作区桂湾三路与桂湾四路之间，梦海大道以东，十一号路以西

#### 1.3 工程规模

本项目二期占地面积约为 33524 平方米，容积率 1.58，计容建筑面积约 5.2 万平方米，地上 5~6 层，建筑檐高 23.85m，采用混凝土框架体系，建成后集办公、商业、公寓及其他配套设施于一体的智慧园区。本项目共 8 栋单体建筑，本招标工程为 J 栋配套公寓精装修工程，建筑面积约 4400 平方米。

#### 1.4 资金来源

国有投资资金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工程、装修装饰工程以及与其直接配套的其他工程等以及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 2.1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合同。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年3月11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年7月8日。

3.2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开始计算工期，竣工日期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以及发包人和建设单位发出的书面接受证书日期为准。

3.3 总工期为 12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完成竣工验收、竣工备案以及竣工移交发包人和建设单位。移交工期综合考虑在总工期中，发包人应于承包人进场 7 日历天内将工作面移交至承包人。工期总日历天数与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4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分批移交施工工作面（若有）对费用和工期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由此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误工窝工、人员机械二次进出场等，相应费用包含在合同单价和总价中，发包人不再因此而给予任何费用赔偿。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4.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4.2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自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

4.3 各专业工程质量保修期详见附件《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4.4 绿色建筑等级：国家绿色建筑一星

## 第五条 合同价款

### 5.1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人民币（大写）捌佰玖拾贰万陆仟贰佰肆拾捌元贰角（¥8,926,248.2元）（其中税金 737,029.67 元；增值税税率 9%），中标下浮率为 15.23%。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为保障本合同工作内容实施所需的协调费用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措施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变化，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增值税发票类型为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

其中：

- (1) 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198441.23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元；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495488.46 元。

### 5.2 项目单价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承包人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 5.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 8.1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8.2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以及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办的工作内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8.3 双方承诺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本合同相关约定。

## 第十条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的部分。

##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4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3 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9 份，承包人执 4 份。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               |   |               |  |
|---------------|---|---------------|--|
| 甲方：           |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 乙方：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地址：           |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智慧大厦 1A 栋 2307   | 地址：           |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 36 号星景苑 201  |
| 电话：           |   | 电话：           |  |
| 传真：           |   | 传真：           |  |
| 开户银行：         |   |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雅宝支行   |
| 账号：           |   | 账号：           | 44250111024300000161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            |
|               | <br>(签字) |               | <br>(签字) |
| 日期：           | 2024 年 月 日  | 日期：           | 2024 年 月 日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  
公寓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7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 GD- E1-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5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            |                                  |        |                    |      |            |
|------------|----------------------------------|--------|--------------------|------|------------|
| 工程名称       | 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北区项目（二期）公寓精装修工程         |        |                    |      |            |
| 工程地点       | 深圳前海合作区桂湾三路与桂湾四路之间，梦海大道以东，11号路以西 | 建筑面积   | 4400m <sup>2</sup> | 工程造价 | 8926248.2元 |
| 结构类型       | 框架结构                             | 层数     | 地上：6层<br>地下：0层     |      |            |
| 施工许可证号     | 2024-0637                        | 监理许可证号 | /                  |      |            |
| 开工日期       | 2024年5月15日                       | 验收日期   | 2024年7月31日         |      |            |
| 监督单位       |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 监督编号   | Q44030120240027-01 |      |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前海服务集团有限公司<br>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        |                    |      |            |
| 勘察单位       | /                                |        |                    |      |            |
| 设计单位       |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        |                    |      |            |
| 总包单位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承建单位（土建）   | /                                |        |                    |      |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承建单位（装修）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                    |      |            |



\* GD - E1 - 91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     |   |
|-----|---|
| 组长  | 袁为民   |
| 副组长 | 范彪、张苏明、张畅泳、李立明                                  |
| 组员  | 朱梦晨、夏知孝、王媛媛、林晓东、庄浩、方亭、周令炎、段超、陈林、叶海浪、钱小其、罗方达、杨岳嵩 |

#### 2. 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建筑工程     | 袁为民 | 夏知孝、鄢来玖、林晓东、叶海浪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范彪  | 朱梦晨、方亭、段超、钱小其   |
| 工程质控资料   | 张畅泳 | 王媛媛、陈林、罗方达      |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 验收意见/备注 |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
|-----------------|---------|--|--|---|
| 地基与基础           | /       | _____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_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主体结构            | /       | _____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_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建筑装饰装修          | 同意验收    | 6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 共 5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 共 9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3项<br>评价为“一般”的 6项             |
| 屋面              | /       | _____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_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同意验收    | 19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19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19项          | 共 8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 共 10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4项<br>评价为“一般”的 6项            |
| 通风与空调           | /       | _____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_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建筑电气            | 同意验收    | 20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20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20项          | 共 6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 共 8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3项<br>评价为“一般”的 5项             |
| 智能建筑            | 同意验收    | 15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15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15项          | 共 1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 共 1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1项<br>评价为“一般”的 0项             |
| 建筑节能            | /       | _____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_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电梯              | /       | _____项,其中:<br>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br>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 共 _____项,其中:<br>评价为“好”的 _____项<br>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520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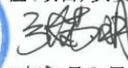
经审查：已完成合同和设计约定的全部内容，工程技术管理和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复验报告齐全，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同意验收，验收自评结果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苏明  
注册号：4407194-063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畅泳**  
注册号42003763  
有效期2026.07.19  
深圳市恒治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建设单位：<br>   | 监理单位：<br>  | 施工单位：<br>   | 设计单位：<br>   | 勘察单位：                           |
| <br>(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2024年7月31日 | <br>(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br>2024年7月31日 | <br>(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2024年7月31日 | <br>(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2024年7月31日 | (公章)<br>单位(项目)负责人：<br><br>年 月 日 |

  
 - GD - E1 - 914 / 6 -

### 3、负责人业绩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竣工时间        | 项目地址                   | 建设单位                    | 建设内容                                   |
|----|-------------------------|----------|-------------|-------------|------------------------|-------------------------|--|
| 1  | 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           | 81       | 2022. 3. 8  | 2022. 4. 1  | 深航总部基地西区               |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 2、工程承包范围:2号招待所共有房间84间,建筑面积2146平方米,共七层。 |
| 2  | 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迁址)装修工程 | 94       | 2023. 7. 12 | 2023. 9. 18 |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08号光华大厦东座三楼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 | 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迁址)装修工程                |

# 1、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



网站无障碍 | 简体中文 | 客服热线: 95361 | 在线客服 | 登录 | 注册

首页 | 航班预订 | 产品推荐 | 自助服务 | 会员服务 | 乘机帮助 | 联系深航 | 旅客留言

首页 > 采购招标 > 采购结果

采购招标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征集

建设方案征集

招标公告

评标公示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公告

采购结果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集采系统

## 深航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采购结果公示

采购单位：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竞争性谈判

项目名称：深航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JJ-A-2021-0030

中选单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示时间：2021年12月31日

公示说明：

依据《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评定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中选单位。如对评定结果有异议,请于2022年1月3日17:00前向我公司基建工程部提出署名且加盖公章的书面意见。

同时,感谢各参与人对本次采购工作的支持,并希望在以后的项目中继续合作。

特此公示。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网 页 查 询 地 址 :

[https://www.shenzhenair.com/szair\\_B2C/getProcurementTender.action](https://www.shenzhenair.com/szair_B2C/getProcurementTender.action)

## 通 知 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贵司参加我司 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公开竞争性谈判，经评审，确定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我司该项目承包人。

发包方联系人：郑军，联系方式：13662596080；

承包方联系人：林佐钦，联系方式：15918978312。

请贵司收到该通知书后，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要求，与我司联系签订合同及办理后续事宜。

特此通知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基建工程部

2022年1月5日

(经办人：李方 联系方式：13510409654)

2022.03.21

2022.03.28

## 西区 2 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航总部基地西区

发 包 人：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3 月 8 日



---

## 合同条款

发包人（甲方）：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方同意将由乙方进行施工。为明确合同内容及双方权利与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航总部基地西区

1.3 现场条件

1.3.1 施工现场用水、电：甲方提供临时水电接驳点，乙方负责临时水电计量设施安装，并按时缴纳水电费。

1.3.2 乙方须自行解决员工的食宿、工具设备材料临时堆放场地与现场办公问题。

2、工程承包范围：2号招待所共有房间84间，建筑面积2146m<sup>2</sup>，共七层。本次维修改造，主要包括：地面、墙面、天花等范围的拆除修复及翻新工程；门、窗、栏杆损坏更换；配电箱、灯具、开关、插座、电缆等翻新；卫生间零星设施修补、更换；消防箱更换、消防管道涂漆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 3、承包方式

本工程承包方式为（ 3.1 ）

3.1 固定综合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

3.2 按工程量清单总价含税包干。

#### 4、签约合同价

4.1 固定综合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方式

4.1.1 签约合同价：本工程暂定总价（含税）810375.59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零叁佰柒拾伍元伍角玖分）。其中，不含增值税暂定总价为 743463.84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4.1.2 本工程综合单价和暂定工程量详见《乙方工程量清单报价表》（附件一），最终结算时，工程量按实际工程量计算。

4.1.3 综合单价在合同期不作调整。综合单价包含完成对应工程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并充分考虑人工、材料、机械等市场价格风险因素及现场实际尺寸与施工图尺寸偏差因素。

4.2 如因甲方原因发生现场签证，则签证部分的价格：

①报价清单中有的按报价；

②报价清单中有类似的项目参照报价进行换算；

③报价清单中没有的，单价参照结算当月当地造价管理单位发布的信息价或双方协商议定。

4.3 施工过程中若发生变更签证项目，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施工，签证费按 4.2 条规定计算。

4.4 本合同的应纳税费费率由乙方根据自身情况自主报价确定，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在国家政策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不进行任何

调整。当前增值税税率为 9%，若签订合同时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应以不含增值税价保持不变原则，根据最新的增值税适用税率，相应调整合同价。

4.5 工程预留金（如有）：本工程预留金（暂列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 元，是为工程不可预见费用而留，实际发生时，从中扣取，剩余部分仍为甲方所有。

4.6 乙方应按照深圳航空有限公司相关要求办理驻场施工备案手续，发包人予以配合。

乙方在驻场施工期间，应按照深圳航空有限公司相关防疫规定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若施工期间工人按深航要求核酸检测按实际发生费用凭相关单据办理签证变更，其他疫情防控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应合理安排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不能因此影响施工工期。

## 5、工程款的支付：

5.1 本工程无预付款，施工完成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80%（其中包含全部安全文明措施费）作为进度款。

5.2 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结算完成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结算价的 97%（此次增值税发票开票金额为：结算价减去此前已开增值税发票金额），剩余 3% 为质量保修金。

5.3 本工程保修期 2 年，保修期满后，甲方凭甲方或其使用单位的意见，15 个工作日内抵减扣项后无息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 6、工期

6.1 总工期：60 个日历天

在合同履行中,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交由宝安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3、合同的生效、终止与解除

13.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3.2 甲乙双方履行合同的全部义务,甲方结算款支付完毕,乙方履行完质量保修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14、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15、附件

附件一:《乙方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乙 方：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

公司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_\_\_\_\_

公 司 开 户 银 行： \_\_\_\_\_

帐

号：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上述工程款必须汇入以下指定账号，  
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合同责任。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侨城西支行  
账 号：44250100017300000837  
账 户 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收件单位: 林伟权  
日期: 2022-7-1

## 深航基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报告日期: 2022年5月23日

|                         |              |  |                      |
|-------------------------|--------------|--|----------------------|
| 建设单位及项目名称               |              |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br>深航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  |                      |
| 施工单位名称                  |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工程规模及概况                 |              | 本项目位于深航基地西区, 主要包括房间及公共区域墙面及天花翻新、灯具全部更换、卫生间天花及马桶全部更换、主电缆及配电箱更换、其它局部进行维修等。 |                      |
| 基本建设程序执行过程              | 立项批文号及批复日期   |  | 规划许可证号及批准日期          |
|                         | 设计委托日期       | 设计单位   |                      |
|                         | 施工图审查内容及日期   |  |                      |
|                         | 报建日期<br>招标日期 | 中标单位   |                      |
|                         | 招标分包内容       |  | 中标分包单位               |
|                         | 报监日期及受监登记号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开工日期         | 2022年4月1日  | 竣工验收日期<br>2022年5月30日 |
| 设计单位<br>设计、施工过程<br>职责评价 |              |  |                      |
| 竣工验收参加单位及<br>人员到场情况     |              | 项目部: 郑军<br>设计单位: 吴有<br>成控: 陈文舒<br>设计: 万国<br>施工单位: 林伟权 叶昭初                |                      |
| 竣工验收参加各方最后统一意见          |              | 同意竣工验收合格   |                      |

|              |
|--------------|
| 文件发行章        |
| 收件单位: 地调队    |
| 日期: 2022.7.1 |

深圳航空公司基建项目工程内部验收交接单

|        |                   |  |            |
|--------|-------------------|--|------------|
| 工程名称   | 深航西区2号招待所维修改造工程   | 项目负责人  |            |
| 开工日期   | 2022年4月1日         | 竣工日期   | 2022年5月23日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 工程验收意见 | 使用/管理单位           | <p>已交接</p> <p>邵华 2022.6.2</p>  |            |
|        | 基建工程部             | <p>已完成验收, 同意移交。</p> <p>邵华 2/6</p>  |            |
|        | 施工单位              |  <p>林任波 叶昭初</p> |            |
| 备注     |                   |  |            |

## 2、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迁址）装修工程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中标结果公告' (Bidding Result Announcement) page on the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China Resources Group Electronic Bidding and Procurement Platform). The page title is '项目结果公告'. The main content includes:

- 中标结果公告**: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序号' (Serial Number), '投标人名称' (Bidder Name), and '投标报价' (Bid Price). The announcement title is '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迁址装修工程中标结果公告', and the announcement start time is '2023-07-02 09:00:00'.
- 服务收取信息**: A table showing service charges with columns for '序号' (Serial Number), '缴纳人身份' (Payer Identity), '单位名称' (Unit Name), and '应缴金额' (Amount Due). The unit is '元' (Yuan) and the currency is '人民币' (RMB).

| 序号 | 缴纳人身份 | 单位名称              | 应缴金额    |
|----|-------|-------------------|---------|
| 1  | 中标人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11548.4 |
- 中标通知书**: A table showing the winning bidder with columns for '序号' (Serial Number), '投标人' (Bidder), '中标情况' (Bidding Status), and '操作' (Action).

| 序号 | 投标人               | 中标情况 | 操作 |
|----|-------------------|------|----|
| 1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已中标  | 查看 |

网 页 查 询 地 址 :

<https://dzzb.ciesco.com.cn/bidding/supplier/index.html#/sectionWorkbench/index?xmGuid=6ec217ed-c793-4bc5-af7f-36b696b56c08&bdGuid=1666346676356395009&caiGouType=10>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G1100000175132806001001

标段名称： 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装修工程

招标单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 943549.68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3-06-09 15:3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发布招标公告，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中国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日期：2023-07-02



查验码：2002432170873231

查验网址：<https://dzzb.ciesco.com.cn>

# 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 装修工程

##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 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6)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7)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迁址）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08号光华大厦东座三楼

1.3 工程内容：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迁址）装修工程，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要求；

1) 拆除部分：根据装修图纸的要求，对原有需要拆除的部分进行拆除清运；

2) 装饰部分: 包括不限于隔墙, 硅酸钙板天花, 财富管理中心背景, 茶室背景墙, 前厅背景墙, 墙面及天花乳胶漆/护墙板, 局部墙布等;

3) 电气部分: 强电系统布管穿线、安装配电箱、办公区域照明电路、开关等, 注意: 空调控制器与照明开关须并排安装;

4) 空调通风: 空调、风管等安装, 满足施工规范;

5) 消防部分: 根据图审合格后的消防图纸进行现场消防改造, 包括喷淋系统等。改造完毕后报至相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出具消防验收合格证;

6) 监控部分: 监控区域全面, 能实时监视。记录全过程, 交易时段客户交易区监控录像资料保存期限不少于六个月应使用硬盘录像监控系统, 采用高清录像机, 摄像范围除按照政府管理部门的要求外, 应覆盖所有的门口、通道以及前厅、开放办公区、柜台内外侧。柜台内应安装的摄像头, 能实时监视, 记录全过程, 回放的图像能清晰显示柜员操作及客户脸部特征; 其余地方安装的摄像头能实时监视, 记录进出房间, 进出营业部人员的情况, 回放的图像能清晰客户脸部特征, 监控摄像实行交叉不留死角, 所记录的图像保存应不少于 6 个月, 监控摄像设备, 输出设备等安装, 满足施工规范;

7) 给排水: 给水管, 排水管按现场实际发生进行调整, 满足施工规范;

8) 网络工程: 涉及网线及机柜设备, 施工单位需要协调解决相关工作接口并提供配合;

9) 其他: 施工安装完成后的垃圾的清运; 政府部门前期报备、施工许可、各专业验收相关事宜;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根据验收结论整改工作; 施工图纸未明确, 但范围中已涵盖或应当涵盖内容的零星深化设计、施工等, 包括多专业同时施工的工程管理、配合工作。

1.4 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全部料

乙方包工、包部分料 (见附件)

乙方只包工

1.5 装饰装修施工面积: 493.5 平方米 (建筑面积)。

## 2 工程质量

2.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地方或专业的质量检验标准、设计标准或双方约定的其他标准。

2.2 工程地专业标准。

2.3 空气质量检测合格标准。

2.4 约定标准: **合格**。

2.5 工程质量保证认定资料:

以合同补充协议 (如有)、本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为准;

## 3 工期

3.1 总工期: 30 日 (为日历工期, 并包括法定节假日)。

3.2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18 日, 具体开工时间甲方提前通知。

3.3 延期开工: 乙方不能按期开工的, 应提前 2 日以书面形式征求甲方同意, 甲方同意延期开工的, 具体开工日期由双方另行约定, 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 2 日内未做出答复的, 视为甲方不同意延期开工, 在此情况下工期不顺延, 乙方自行延期开工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如因甲方原因需延期开工的, 应提前 2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并相应顺延工期。

3.4 暂停施工 (停工): 甲方要求乙方暂停施工的, 应在 24 小时内向乙方提出处理意见, 乙方应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如甲方未能按时提出处理意见的, 乙方可继续施工, 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要求复工的, 甲方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答复。甲方未能按时答复的, 乙方可自行复工。

3.5 工期顺延

3.5.1 发生以下情况的,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予以通知后工期顺延, 乙方不承担责任:

- (1)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开工条件的。
- (2) 因设计变更增加一定天数的。
- (3) 甲方未按时验收隐蔽工程的。
- (4) 7日内由于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累计8小时以上导致不能施工的。
- (5) 甲方未按时支付工程款的。
- (6) 因甲方或甲方代表坚持错误指令而导致工期延误的。
- (7) 不可抗力和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3.5.2 出现以上情况时,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顺延。

#### 3.6 工期提前

3.6.1 提前竣工的条件应是采取可行的新技术措施,任何违反工艺标准、偷工减料等行为不得作为提前竣工的手段。双方应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且甲方应在3日内批准乙方修订的进度计划及新技术措施,并为赶工提供必要条件。

3.6.2 提前竣工协议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提前的时间。
- (2) 乙方采取的技术措施。
- (3) 甲方为实行新技术措施提供的条件。
- (4) 实行新技术措施增加的费用。

### 4 设计

#### 4.1 设计图纸及技术文件的提供方式

甲方已随招标文件在招标阶段发出。

#### 4.2 设计变更

4.2.1 甲方要求变更设计时,应在该部分或分项工程施工3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对涉及部分的施工及准备活动。

4.2.2 由于设计变更造成乙方材料积压,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损失。

4.2.3 已完工程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2.4 设计变更应由甲方代表办理洽商确认手续,乙方应变更施工进度计划,送甲方批准,同时调整工程价款。

4.2.5 涉及设计变更的,设计图纸提供方应给出变更设计图纸及材料样品,以作计价及施工依据。

### 5 工程价款

#### 5.1 本工程价款:

以中标价/成交价为准。(应附中标通知书/中选通知书)

5.2 本工程价款总计:人民币(大写): 玖拾肆万叁仟伍佰肆拾玖元陆角捌分 整, ¥943549.68。乙方在合同价款中已考虑并包含所需的各项费用,含税。

合同价款中,暂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伍万叁仟贰佰元 整, ¥53200.00。

合同价款中,不含增值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捌拾陆万伍仟陆佰肆拾壹元玖角壹分 整, ¥865641.91。

合同价款中,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柒万柒仟玖佰零柒元柒角柒分 整, ¥77907.77。

5.3 本工程价款可在出现下列情况时调整,调整的增减最终由甲方审定:

- (1) 甲方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 (2) 甲方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 (3) 乙方未依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施工。
- (4) 双方约定的其他增减或调整。

#### 5.4 工程价款支付

##### 5.4.1 工程价款期中支付

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金额(不含暂列金)的30%;合同内工程完工并经甲方初审后,支付至合同金额(不含暂列金)的80%;工程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验收包括有资质的

第三方对全部竣工工程的环保检测合格的书面文件、消防工程验收合格证明等)后经竣工结算支付至结算价的97%;工程保修期(二年)后付清尾款。

工程暂列金额为因甲方提出的变更,在本合同施工范围内且经甲方确认后,可使用暂列金额予以支付变更内容。本合同总价中已包含暂列金额为人民币53200.00元(大写:伍万叁仟贰佰元整),仅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或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发生后按合同约定经甲方确认后在结算时一并计算,余额部分将计算并扣除;如不发生则将在结算时将暂列金部分直接扣除。

5.4.2 甲方与乙方同意就发票开具约定,乙方须在付款前20日内,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作为合法增值税扣税凭证,可抵扣税点为9%。

5.4.3 乙方承诺从合法途径(包括自行开具及申请由主管税务机关代开)向甲方提供形式和内容均为真实、准确、符合规定以及完整的增值税抵扣凭证(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合法增值税扣税凭证后,甲方再支付款项。

5.4.4 乙方向甲方所提供增值税抵扣凭证,应依据甲方提供如下信息开具:

- 1) 纳税人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
- 2) 纳税人国税登记识别号: 91440101MA5CJ8HX07
- 3) 银行帐号: 120914739110101
- 4) 户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
- 5)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安支行
- 6) 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汇智三路133号
- 7) 联系电话: 020-84784521

5.4.5 乙方承诺在增值税抵扣凭证开具后10个工作日之内送达至甲方。如在发票传递至甲方之前,发生增值税专用发票丢失、毁损等情况导致甲方无法取得有效抵扣联,乙方应及时采取必要解决措施以消除对甲方的影响,同时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究相关损失的权利。

5.4.6 乙方承诺,如乙方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增值税抵扣凭证,甲方有权延迟支付款项直至取得合乎上述要求的增值税抵扣凭证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乙方仍应按协议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5.4.7 如乙方提供的增值税抵扣凭证不符合上述要求或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抵扣该协议所涉增值税进项税额,乙方承诺为甲方重新提供增值税抵扣凭证且自行承担相应费用,如实在无法提供或仍然不能抵扣进项,乙方承诺向甲方支付等价于该协议下增值税税额的违约金。

5.4.8 如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政策等相关规定向甲方开具、提供增值税抵扣凭证,乙方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果由于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政策等相关规定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究相关损失的权利。

5.4.9 乙方指定的收款帐户信息为:

- 1) 帐户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2) 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深圳坂田支行
- 3) 帐号: 19410188000038503

## 6 材料设备供应

6.1 本工程由甲方供应主要材料设备的,双方约定编制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作为本合同附件,一览表中应准确写明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级、提供时间和地点等。

6.2 本工程由乙方采购材料设备的,应按照设计说明、施工图纸和有关技术资料标准要求采购,提供材料设备产品的质量、环保合格证明,并对所购材料设备质量负责。

6.3 甲方提供和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按约定到达指定地点前应通知对方,双方应对材料、设备进行共同验收。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经验收合格后,应移交给乙方管理、使用。

6.4 本工程中的主要材料应由双方选定样品样本。样品样本应经双方验收后封存,作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6.5 双方所提供的工程主要材料应符合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12.2 乙方配合甲方的合规检查和审计:理解并接受甲方对商业合作伙伴的合规管理要求,同意配合合规检查与审计,并不得隐瞒任何可能对甲方利益造成影响的信息。

12.3 乙方严格约束乙方的员工及乙方的代理人:承诺严格要求乙方的员工遵守合规承诺条款,若乙方的员工及乙方的代理人违反相关承诺即视为乙方违反。

12.4 责任承担:如果乙方违反前述合规承诺条款,甲方将有权立即单方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因此而给其造成的全部损失。

### 13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14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约定,对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效力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凡因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 15 合同的份数及生效:

15.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证券营业部

联系电话: 13622880802

授权代表人:

2023年7月12日

乙方(签章):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  
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013612533

授权代表人:

2023年7月12日

招商证券营业部装修工程验收单

一、基本情况

|      |                         |                      |             |
|------|-------------------------|----------------------|-------------|
| 工程名称 | 招商证券广州番禺万达广场营业部（迁址）装修工程 | 装修工程金额（工程施工、网络工程、家具） | ¥943,549.68 |
| 工程地址 |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08号光华大厦东座三楼  | 建筑面积（m²）             | 493.5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建设方现场负责人             | 罗方酬         |
| 设计单位 | 深圳朗信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设计人                | 唐海明         |
| 施工单位 |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罗方酬         |
| 监理单位 | /                       | 监理负责人                | /           |
| 开工日期 | 2023年7月18日              | 完工日期                 | 2023年9月10日  |

二、验收组织

|          |           |          |                 |
|----------|-----------|----------|-----------------|
| 招商证券验收组长 | 陈向东       | 招商证券验收组员 | 廖俊平、林晓清、赵修恩、万星星 |
| 施工单位验收人员 | 周建飞 叶路初   |          |                 |
| 其它验收人员   | /         |          |                 |
| 验收日期     | 2023.9.18 |          |                 |

三、验收材料

| 验收项      | 相关要求   | 验收情况 |
|----------|--|------|
| 施工单位初验   | 施工单位需进行初验，包括对相关设备的测试，并提供加盖公章、施工单位印章的初验报告     | 验收通过 |
| 主要材料清单   | 施工单位需提供现场主要施工材料清单，需与要求一致                     | 验收通过 |
| 设计施工图纸   | 需提供设计和施工图纸（签章完整）                             | 验收通过 |
| 竣工图      | 需提供竣工图纸，且需与现场一致。竣工图包括装饰、电气工程、空调通风、消防工程、安防工程等 | 验收通过 |
| 家具平面图    | 需提供家具平面图                                     | 验收通过 |
| 空气检测（如有） | 需提供由第三方进行检测的合格的空气检测报告                        | 不涉及  |

四、分项验收

4.1、消防工程验收

| 验收项目   | 相关要求  | 验收情况 |
|--------|---|------|
| 消防申报情况 | 需取得消防机关加盖公章的建筑工程消防设计申报意见书或成功备案文件。当地消防机关不予申报的，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文件或依据）。 | 不涉及  |
| 消防设施情况 | 需取得消防机关加盖公章的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或成功备案文件。当地消防机关不予验收或备案的，需提供相关法律文件或依据。             | 不涉及  |
| 消防设施系统 | 按消防规范进行施工，相关功能是否正常  | 不涉及  |
| 消防设施维护 | 按消防规范进行施工，相关功能是否正常（与物业联系通过现场吹烟，有报警声）。                                   | 不涉及  |

|                       |  |             |
|-----------------------|--|-------------|
| 应急指示灯                 | 是否按要求安装应急指示灯                                     | 验收通过        |
| 灭火器                   | 灭火器数量需足够（50平一个），灭火器需在有效期内且压力正常                   | 验收通过        |
| 消防测试（如有）              | 是指与消防主机进行联动测试并通过                                 | 不涉及         |
| 机房（如有）                | 机房消防需使用七氟丙烷，且相关状态需正常                             | 不涉及         |
| 其它                    |  |             |
| <b>4.2. 装修装饰工程验收</b>  |  |             |
| <b>验收项目</b>           | <b>相关要求</b>                                      | <b>验收情况</b> |
| 装修效果                  | 要求与效果图一致（重点是大厅和柜台）                               | 验收通过        |
| 主要材料                  | 品牌、规格和质量需符合要求（提供主要材料购置或进场清单、检测报告等）               | 验收通过        |
| 机房（装修）                | 机房不可贴壁纸；机房空调吸顶式，停电后来电时能自动启动。<br>机房内要求无水管（包括消防管道） | 不涉及         |
| 防火防盗门安装               | 机房安装防火防盗门和门禁系统，财务档案室及客户资料室安装防火门。                 | 不涉及         |
| 总经理室、会议室、财富管理中心（如有）   | 与集中采购要求保持一致                                      | 验收通过        |
| <b>隔断</b>             | <b>资料室、机房外墙使用砖砌；机房操作室与机房间按要求使用砖砌加防火防爆玻璃。</b>     | 验收通过        |
| 其它                    |  |             |
| <b>4.3 水电工程</b>       |  |             |
| <b>验收项目</b>           | <b>相关要求</b>                                      | <b>验收情况</b> |
| 施工情况                  | 要求按设计进行施工，现场实际施工效果需符合要求                          | 验收通过        |
| 相关设备、材料               | 相关设备、材料品牌和质量需符合要求                                | 验收通过        |
| 功能                    | 各项功能需正常使用  | 验收通过        |
| 其它                    |  |             |
| <b>4.4 通风、空调及采暖工程</b> |  |             |
| <b>验收项目</b>           | <b>相关要求</b>                                      | <b>验收情况</b> |
| 施工情况                  | 要求按设计进行施工，现场实际施工效果需符合要求                          | 验收通过        |
| 相关设备、材料               | 相关设备、材料品牌和质量需符合要求                                | 验收通过        |
| 功能                    | 各项功能需正常使用  | 验收通过        |
| 其它                    |  |             |
| <b>4.5 安防工程</b>       |  |             |
| <b>验收项目</b>           | <b>相关要求</b>                                      | <b>验收情况</b> |
| 整体要求                  | 符合分支机构所在地安防要求                                    |             |
| 监控系统                  | 设备品牌需符合要求  | 验收通过        |



|          |   |      |
|----------|---|------|
| 监控覆盖区域   | 符合监管部门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门口、通道、前厅、电梯间、开放办公区、柜台内外侧                               | 验收通过 |
| 监控资料保存期  | 不少于180天   | 验收通过 |
| 监控功能     | 摄像头能实时监视、记录全过程,回放的图像能清晰显示。其中柜台部位图像要求能清晰显示柜员操作及客户脸部特征,其它部位能记录人员进出和识别人员 | 验收通过 |
| 门禁系统(如有) | 1、按要求安装门禁系统<br>2、能正常使用  | 不涉及  |
| 报警系统(如有) | 1、按要求安装报警系统<br>2、能正常使用  | 不涉及  |
| 其它       | 如有则请注明  |      |

五、验收结论及备注

|                  |  |         |   |
|------------------|--|---------|---|
| 验收结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br><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br><input type="checkbox"/> 整体合格,局部整改 | 待整改事项说明 | / |
| 招商证券验收小组<br>签字   |                            |         |   |
| 建设单位<br>(盖章或签字)  |                            |         |   |
| 装修施工单位<br>(盖章签字) |                           |         |   |
| 消防施工单位<br>(盖章签字) |                          |         |   |
| 设计单位<br>(盖章签字)   |                           |         |   |
| 监理单位<br>(盖章签字)   |  |         |   |

## 4、企业信用

广东政务服务网 |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 您好, 深圳\*\*\*公司! 用户中心 安全退出 常见问题 操作手册 电话: 83882112

---

**深圳住建**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

- 企业良好行为
- 企业不良行为
- 人员良好行为
- 人员不良行为
- 企业业绩查询
- 企业得分
- 人员得分
- 履约评价

诚信评价得分详情 注明: 本市新设或者初次入深企业, 1年内信用等级为“B+”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建筑装饰装修 计算时间: 2025-03-05

最新诚信得分: 69 上季度诚信排名: 60 上季度诚信等级: B

| 序号        | 行为编码 | 有效期 | 得分扣减 | 生效时间 |
|-----------|------|-----|------|------|
|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      |     |      |      |

**企业排名计算说明:**

评分标准请参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

企业最终得分为良好行为得分加上不良行为扣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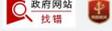
企业满分值100分, 超过100分, 按100分进行计算。

诚信得分每天计算一次, 申报通过的良好行为或者申诉通过的不良行为, 请第二天查看得分详情。

---

主办: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办: 深圳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门户网站 粤ICP备2023053213号

联系我们  
热线电话: 0755-83785555



# 深圳市建筑业企业诚信 状况证明



经查询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息网(网址:ZJJ.SZ.GOV.CN),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近五年以来

没有因发生下列违规行为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因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或以其他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或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

因与建设单位或企业之间相互串通投标,或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因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

因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因违反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因发生过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或者发生过两起以上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

因恶意拖欠分包企业工程款或者农民工工资的;

因隐瞒或谎报、拖延报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破坏事故现场、阻碍对事故调查的;

因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需要持证上岗的技术工种的作业人员未取得证书上岗,情节严重的;

因未依法履行工程质量保修义务或拖延履行保修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的;

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因其它违反建筑法律、法规的行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11月09日

注:此证明文件可根据编号: 202211090040 , 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网站查询 (<http://zjj.sz.gov.cn>)

#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 安全生产情况证明

深应急证字 NO Q202300427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经数据库查询 2019年02月22日至2023年02月22日的记录：  
2021年04月28日因存在安全违法行为被福田区应急管理局处以罚款  
的行政处罚。  
未发现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报告的记录。  
(因系统数据延时，当前事故记录最新数据截至2023年02月01日)  
(以下无正文)



说明：

- 1.本证明可作为企业在我市安全生产情况的证明。
- 2.查验真伪可扫描右侧二维码下载本证明电子版进行比对。
- 3.本证明有效期30日。



5、其他

—无—